

福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榕政〔2020〕4号

福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决定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高新区管委会，市直各委、办、局（公司），市属各高等院校，自贸区福州片区管委会：

根据《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司法厅关于开展不符合〈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闽发改营商〔2019〕729号），市政府对不符合不衔接不适应法律规定、中央精神、时代要求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专项清理。清理结果现予以公布。

废止或宣布失效的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厅规范性文件，自本决定公布之日起一律停止执行，不再作为行政管理的依据；继续有效并需适时修改的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厅规范性文件，由各相关单位在充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区分轻重缓急，适时修改完善后上报市政府。

- 附件：1. 废止或宣布失效的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厅规范性文件目录（共 3 件）
2. 继续有效并需适时修改的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厅规范性文件目录（共 5 件）

福州市人民政府

2020 年 6 月 19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1

废止或宣布失效的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厅 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文号	标题
1	榕政办〔2012〕155号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州市产品质量奖评选管理办法的通知
2	榕政办〔2012〕154号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州市大力实施名牌发展战略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3	榕政综〔2014〕165号	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州市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征集及公示办法》的通知

附件2

继续有效并需适时修改的市政府及 市政府办公厅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文号	标题
1	榕政办〔2018〕73号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城管委关于进一步规范福州市城区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招标工作补充意见的通知
2	榕政办〔2016〕248号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福州市道路清扫保洁经费提升方案、市场化运作招标导则（试行）和质量标准与检查考核导则（试行）的通知
3	榕政办〔2014〕31号	福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管理办法
4	榕政综〔2012〕220号	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商标发展战略若干意见的通知
5	榕政办〔2020〕4号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鼓励新引进企业总部四条措施的通知

抄送：省发改委，省司法厅。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年6月19日印发